

潮汐车道拉链车最快本周亮相旅游路

工作日晚高峰期间,通过上线拉链车进行车道分隔来实现车道方向变更

□首席记者 吴永功
实习生 耿铭

生活日报8月6日讯 最酷炫的潮汐车道拉链车要来济南开工了。记者从济南交警支队获悉,旅游路将设济南距离最长、交通最复杂的潮汐车道。而且跟济南市区的潮汐车道不同的是,深圳酷炫的自动化潮汐车道作业车——拉链车也将亮相旅游路。根据工作进度,最快一周内,旅游路晚高峰就将启用新式潮汐车道。

旅游路高峰期规划潮汐车道

旅游路中段(转山西路-二环东路)是济南南部贯通东西的重要主干路之一,全长3公里,双向六车道,承担着过境交通和集散交通功能,在晚高峰期间交通压力一直处于过饱和状态。早在去年,交警就曾提出要在旅游路增设潮汐车道。近期,交警结合电子警察数据与滴滴交通大数据分析,拟对该路段晚高峰实施潮汐车道。基于大数据,确定了更为精确的潮汐车道路段

和潮汐起止时间。

滴滴运用海量的OD数据和轨迹数据测算得出,晚高峰(17:00-19:00)期间,各路段双向失衡程度均较大,东至西拥堵程度明显大于西至东。所以总体看来,转山西路-荆山东路具备规划晚高峰潮汐车道的数据条件。

拉链车下午将开始作业

鉴于转山西路-洪山路路段间距较短,加之线型为弧线,本次潮汐车道运行路段为东自洪山路口西70米(中心双黄线起点),西止浆水泉跨线桥以东(现状潮汐车道末端),全长2.0公里,穿越霞景路口、回龙山路口、浆水泉路口、荆山东路口。

根据滴滴大数据分析,交警确定本次潮汐车道运行时段为工作日的晚高峰17:00-19:00,旅游路的潮汐车道,通过上线拉链车,并用水马隔离墩进行车道分隔来实现车道方向变更。根据初步方案,潮汐车道运行前半小时(16:30-17:00)和运行后(19:00-19:30)为拉链车作业时间,其余时段按双向六车道正常运行。



深圳交警启用的潮汐车道拉链车。

非潮汐时间段,水马隔离墩放置于道路中间双黄实线内,维持单向各3排车道。一般来说,工作日晚高峰期间,16:30-17:00为拉链车作业时间,拉链车在中心双黄线南侧车道自浆水泉跨线桥以东(现状潮汐车道末端)由西向东运行,行驶至洪山路口以西70米处(中心双黄实线起点)结束,将水马隔离墩

由中央双黄线之间往南移动一个机动车道,实现东至西方向变为4车道,西至东方向变为2车道。

交通有变化,车主要注意

根据交警透露,目前相关准备工作已经启动,最快一周内,拉链车就可以到旅游路进行作业。需要

注意的是,潮汐时间段17:00-19:00期间,机动车应严格按照变更后的车道方向行驶。19:00潮汐结束,19:00-19:30为拉链车恢复作业时间,该时间段内,拉链车在中心双黄线南侧车道内由东向西行驶,将水马隔离墩往北移动并恢复至道路中间双黄实线内,实现东至西方向恢复为3车道,西至东方向恢复为3车道。

同行下毒 高空抛洒敌敌畏毒死110箱蜜蜂

□首席记者 吴永功
实习生 耿铭

生活日报8月6日讯 傍晚时分的小山村,一辆满载蜜蜂的大货车行驶在盘山路上。突然,路边高处一道黑影闪过,瞬间农药从高空洒落货车车厢内,成千上万只蜜蜂被尽数毒死。历城警方迅速行动,2天内便抓获作案嫌疑人。原来,出手下毒的是同行。

7月29日晚8点左右,历城警

方接到安徽养蜂人程先生报警称,他刚刚乘坐大货车准备驶离彩石的盘山路时,突然遭遇陌生人泼洒农药,货车车厢内110箱蜜蜂瞬间死亡,损失惨重。

接到报警后,历城公安分局刑警大队、彩石派出所第一时间赶赴现场。在彩石康井孟村的盘山路上,一辆满载蜜蜂的大货车停在路边,养蜂人程先生夫妇向民警描述称,刚刚在路边的石堰上,有个黑色人影往车厢泼洒农药后立即消失,随之,货车上蜜

蜂便立即大量死亡。据了解,蜜蜂对于挥发性农药十分敏感,货车上110箱蜜蜂很快全部丧生。

同行是冤家。程先生当场怀疑,除了他之外,康井孟村还有3户养蜂人,其中1户养蜂人跟他关系不错,另外2户他并没有交往,很可能是这2户养蜂人下手。彩石派出所副所长冉维亮说,经过外围调查研判,村内2户养蜂人杨某和张某,具有重大作案嫌疑。经过详细的调查,杨某和张某供述,下手毒害蜜蜂的行为,

确实是2人密谋的。

“我后悔死了,当时就想教训教训他,没想到后果这么严重……”8月1日,记者在彩石派出所见到了杨某。杨某一米八的大个子,戴着一副眼镜,看起来忠厚老实的模样。他说,之所以要在程先生离开济南的时候施展辣手,就是为了警告对方,以后别到济南抢蜜源。

因涉嫌寻衅滋事罪,养蜂人杨某、张某目前已经被历城警方刑事拘留。

女子遭电信诈骗 警方及时赶到制止

□记者 李震

生活日报8月6日讯 8月2日中午,一女子遭遇电信诈骗。女子按照电话中“武汉民警”的要求,前往银行进行了操作,就在最后一步核实身份信息时,市中分局杆石桥派出所民警及时赶到并制止。

2017年8月2日11时19分,市中区公安分局杆石桥派出所接到市反诈中心电信诈骗预警信息称:手机号码137×××3179的机主正在与诈骗嫌疑人联系,并且已长时间通话,可能正在被骗。

接到预警后,杆石桥派出所副所长王响昊快速反应,马上进行信息核查。经查,此号码的机主是一名丁姓男子,居住在经八路附近某一小区3号楼,但是并没有详细地址。出警民警兵分两路,一路到经八路附近小区物业落实机主的具体居住情况。另外一路民警开始在周围银行进行查找。

终于,在查找到一家银行门口时,一名正在打电话的女子好像在电话中谈论银行账户、汇款、等。民警立即上前将女子拦住,得知女子的手机号码正是预警号码137×××3179。从接到预警到及时制止诈骗案件的发生,市中公安分局民警仅用时15分钟。

在民警的一番解释下,该女士才恍然大悟,对民警连声道谢,称如果不是被民警及时拦下,她的财产很有可能被骗子全部转走。

好面子男帮人盖假公章被行政拘留5天

□记者 李震 通讯员 杨晨

生活日报8月6日讯 2017年7月,市中区公安分局户政管理科民警在受理业务时,一名女子持报到证要求办理落户业务。然而民警发现,报到证上加盖的人社公章有点“不对劲”,经查,盖章系伪造。目前,民警将涉嫌买卖国家机关印章的杨某岭行政拘留。

2017年7月底的一天,不少市民挤在市中公安分局户政大厅,办理户籍业务。市中公安分局治安大队户政管理科长胡杨告诉记者,一女子手里拿着高校的报到证,称自己想要落户在济南,民警发现,女子报到证上加盖的公章有些“不对劲”。通过丰富的业务经验,户籍科民警一眼识破:女子

证件上加盖的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公章疑似伪造。

胡杨说,“变造伪造、买卖都涉嫌触犯法律,所以我们立即展开了侦查。”8月2日,分局治安大队联合大观园派出所,将章某传唤至公安机关。经审查,章某,女,30岁,泰安市人,个体经营者。

根据章某交待,她想在济南落户,但按照规定,2009年毕业的她应当在3年期限内进行改派,已超期多年的她无法得到人社局的盖章证明。于是,章某找到其朋友杨某岭帮忙想办法。7月底,杨某岭携带盖好“公章”的证件,陪同章某到市中分局办理业务时“露了马脚”。根据章某提供的情况,8月2日当天,民警将杨某岭控制并带回派出所进一步审查。



经过对比,报到证上加盖的公章系伪造。

记者 李震 摄

经审查,杨某岭,男,64岁,济南人。7月底,章某因落户不成找他帮忙,“好面子”的他为表现自己的“能力”,通过网络找到一个办假证的人员,花80元拿到了加盖假冒人社局

印章的证件。杨某岭被市中警方处以拘留五日的行政处罚。章某因不知情,且无主动违法意图,被民警予以批评教育。而对伪造公章的嫌疑人,警方正在进一步开展工作。

生活日报24小时新闻热线:85193939